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纸业”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0号《关于核准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3月1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8,095,238.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9.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含承销商承销保荐费、律师费、注册会计师费用等）人民币26,559,999.9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3,439,999.61元。

2015年3月13日，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对象认购资金人民币999,999,999.60元。

2015年3月16日，本公司收到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的扣除保荐费用24,999,999.99元以后的非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募集资金974,999,999.61元，该资金存入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市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5466101040013107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募集资金验证，并于2015年3月17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37050004号验资报告。

2015 年 3 月 27 日，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规定，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73,439,999.61 元连同存款利息 47,395.83 元共 973,487,395.44 元一并增资投入山东太阳宏河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宏河”）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241625725800 的专户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投入募集资金验证，并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出具瑞华鲁验字[2015]37050001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及当前余额

本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金额为 666,066,025.26 元。包括：募投项目投资 312,631,202.90 元；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353,434,822.36 元。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减除专户银行手续费等支出后的净额 3,619,911.82 元。

2016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金额为 267,414,621.17 元。

2016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减除专户银行手续费等支出后的净额 1,447,143.94 元。

2017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金额为 40,240,673.65 元。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减除专户银行手续费等支出后的净额 147,055.95 元。

2017 年度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4,980,187.07 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账户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注销。

2、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30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公开发行了 1,2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和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费用等其他发行费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为人民币 1,178,590,000.00 元。

2017 年 12 月 27 日，保荐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收到保荐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的扣除保荐费用 18,800,000.00 元以后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1,181,200,000.00 元，该资金存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兖州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235134668388 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募集资金验证，并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7]37050008 号验资报告。

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和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8,590,000.00 元。

(2) 募集资金使用及当前余额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未使用。

2018 年度，根据 2017 年 12 月 20 日签署的募集说明书，全部用于老挝年产 30 万吨化学浆项目，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1,178,590,000.00 元。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减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为 132,372.14 元，已经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元。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账户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根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向子公司太阳宏河增资，由太阳宏河作为实施主体建设年产 50 万吨低克重高档牛皮箱板纸项目。”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 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 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差异 金额	差异 原因
年产 50 万吨低克重高 档牛皮箱板纸项目	239,214.51	97,344.00	97,372.13	28.13	注

注：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差额原因为：差异金额中 47,395.83 元为增资投入项目实施主体前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差异金额中 233,924.64 元为增资投入项目实施主体后募集资金专户利息净收入 5,214,111.71 元扣除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4,980,187.07 元后的差额。

2、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老挝年产 30 万吨化学浆项目。”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2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 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 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差异 金额	差异 原因
老挝年产 30 万吨化 学浆项目	195,826.33	120,000.00	117,859.00	-2,141.0 0	注

注：实际募集资金 12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和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7,859.00 万元，全部投入老挝年产 30 万吨化学浆项目。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净额为 132,372.14 元，已经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

股）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 A 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前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一致，无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情况

(2) 2015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实施了募集资金项目部分投资，共以自筹资金 35,343.48 万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5]37050010 号鉴证报告。根据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5,343.48 万元。

2、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情况。

(2) 2017 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实施了募集资金项目部分投资，共以自筹资金 1,535,188,059.83 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8]37050001 号鉴证报告。根据 2018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7,859.00 万元。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闲置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无临时闲置情况。

2、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临时闲置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无临时闲置情况。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附件 3。

2、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附件 3。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1、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未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2、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在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未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及 2016、2017、2018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或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董事会报告”部分中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如下: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披露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2015 年年末累计			2016 年年末累计			备注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1	年产 50 万吨低克重高档牛皮箱板纸项目	66,606.60	66,606.60		93,348.06	93,348.06		
---	----------------------	-----------	-----------	--	-----------	-----------	--	--

(续)

序号	投资项目	2017 年年末累计			差异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1	年产 50 万吨低克重高档牛皮箱板纸项目	97,372.13	97,372.13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披露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2017 年年末累计			2018 年年末累计			备注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实际使用	年报披露	差异	
1	老挝年产 30 万吨化学浆项目	0.00	0.00		117,859.00	117,859.00		

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及 2017、2018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或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董事会报告”部分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暨上市公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八日

附件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日期：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7,344.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7,372.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7,372.13	
						其中：2015 年			66,606.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6 年			26,741.46	
						2017 年			4,024.0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 项目 完工程 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 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 差额	
1	年产 50 万吨低 克重高档牛皮 箱板纸项目	年产 50 万吨低 克重高档牛皮 箱板纸项目	97,344.00	97,344.00	97,372.13	97,344.00	97,344.00	97,372.13	28.13	100.00%
说明：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 28.13 万元，包括：（1）4.74 万元为增资投入项目实施主体前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2）23.39 万元为增资投入项目实施主体后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净额 521.41 万元扣除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498.02 万元后的项目投入。										

附件 2: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日期: 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7,859.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7,859.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17,859.00	
						其中：2017 年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8 年			117,859.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 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老挝年产 30 万吨化 学浆项目	老挝年产 30 万 吨化学浆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117,859.00	120,000.00	120,000.00	117,859.00	-2,141.00	1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3.24			13.24	13.24	
说明：募集资金净额 117,859.00 万元全部投入老挝年产 30 万吨化学浆项目。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净额 13.24 万元，已经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附件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募集资金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	年产 50 万吨低克重高档牛皮箱板纸项目	100.00%	60,657.00	7,815.12	35,301.23	15,552.48	5,049.41	63,718.24	不适用 (注 1)
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	老挝年产 30 万吨化学浆项目	100.00%	19,649.97	不适用	不适用	13,010.00	19,754.29	32,764.28	是 (注 2)

注 1：根据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投资建设低克重高档牛皮箱板纸项目的公告，年产 50 万吨低克重高档牛皮箱板纸项目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利润总额 60,657 万元。本项目于 2016 年 9 月正式投入生产，公司拟生产的低克重高档牛皮箱板纸等产品所需原料主要为进口废纸，由于国家相关政策对废纸进口额度管理趋严，公司始终未采购进口废纸，加之项目投产后国内包装纸市场景气度较高，公司依据市场需求，自项目投产至今主要生产以国内废纸为原料常规牛皮箱板纸等产品，产品附加值相对较低，且市场行情波动较大，成本相对较高，利润总额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由于实产的常规牛皮箱板纸等产品与项目公告中原产的低克重高档牛皮箱板纸在生产材料及其成本等方面存在差异，故影响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之间的可比性。

注 2：根据公司相关公告，老挝年产 30 万吨化学浆项目实施完成并达产后正常生产年平均利润总额为 19,649.97 万元。本项目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完工，于 7 月正式投入生产，2018 年度该项目的利润总额为 1,961.17 万美元，2018 年美元平均汇率 6.6338，折合人民币实现利润总额 13,010.00 万元；2019 年 1-6 月项目实现利润总额为 2,917.31 万美元，本期美元平均汇率 6.7714，折合人民币实现利润总额 19,754.29 万元。由于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实际效益皆只有半年的实际生产，故不适用于与年产收益的比较，但此项目本期半年度已达到承诺效益。